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火箭”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中天火箭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证监许可（2022）1549 号文《关于核准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495,0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5,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及承销、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9,895,424.5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5,104,575.47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2）0810007 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公司拟将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合计节余资金 7,011.7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资金为准)。

(一)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大尺寸热场材料生产线产能提升建设项目(二期)”、“军品生产能力条件补充建设项目”，上述募投项目均已顺利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A)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B)	其他变动(C)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D=A-B+C)
大尺寸热场材料生产线产能提升建设项目(二期)	26,300.00	22,598.84	104.21	3,596.95
军品生产能力条件补充建设项目	12,900.00	9,430.73	54.50	3,414.77
上述结项的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7,011.72

注：1、上述结项的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本金金额系截至2026年5月31日数据，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2、上述数据存在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结项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均相应转入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洪庆路支行开立的61050179000700000719补流专户中，永久补充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在项目实际推进及招标采购过程中，随着国内相关制造技术日趋成熟，以及行业产能持续释放导致市场竞争加剧，项目核心设备的市场供需关系发生显著变化。天然气化学气相沉积炉、废气处理设备、两化融合专用设备、等离子喷涂设备、自动化立体库等核心装备的采购价格均出现明显下降，导致项目实际总投资较原批复资金出现节余。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由于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结项要求，公司计划将节余资金共计7,011.7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资金为准)转入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洪庆路支行开立的(账户号码：

6105017900070000071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保证金等款项, 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 公司拟先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待该部分满足付款条件时, 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通过永久补流后的资金支付。

待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后, 公司将办理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影路支行开立的(账户号码: 12990683271000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手续, 该账户对应的公司与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合理决策, 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及支持相关主营业务发展的需求, 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 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不会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尺寸热场材料生产线产能提升建设项目(二期)”、“军品生产能力条件补充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 本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相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苏子健

苏子健

贾义真

贾义真

